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新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凯盛新材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2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1,02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830.85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189.15 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1）第 007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经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建设“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和“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23,189.15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5,000
合计	28,189.15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23,189.15	4,692.42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5,000	1,362.06
合计	28,189.15	6,054.48

二、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延期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注	延期后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2021 年 12 月	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 1000 吨/年的生产装置在 2022 年 10 月可实现投产，第二期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启动。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2020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注：“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原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原计划建设期为 15 个月。上表“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载明时间。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9 月到账，受此影响，募投项目规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已就：受募集资金到位时间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规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存在一定差异做出披露。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公司“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分两期建设，每期项目的产能均为 1000 吨/年。为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在首期 1000 吨/年的产能投产后，公司将根据国内外形势及市场发展情况，适时启动二期 1000 吨/年的产能建设。

2、受国内外新冠疫情反复爆发的影响，施工人员不能及时到位、建筑材料和关键设备特别是进口设备运输受限；同时，应防疫要求施工现场实行分工序作业、施工降效等因素对项目进度推进造成较大影响。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保障项目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审慎做出的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的完成，推进公司业务整体规划及长远健康发展。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盛新材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西南证券对凯盛新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
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孔辉焕

李文松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2日